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启动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11月27日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4.17条第（六）项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 《上市规则》第9.4.10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因本节规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本所终止其股票上市。”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应当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启动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台州中院”）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11月27日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7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0 条的规定，公司应当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三、风险提示

1. 台州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但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7 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 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如公司 2023 年度出现《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